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及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的投票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惟大會主席可真誠准許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對通告所載的所有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2.(A)	(i) 重選丁雄尔先生為執行董事。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ii) 重選鄭志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iii) 重選梁民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2.(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3.	續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4.(A)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股份。 (附註)	1,490,002,000 (99.092869%)	13,640,000 (0.907131%)
4.(B)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附註)	1,492,468,000 (99.256871%)	11,174,000 (0.743129%)
4.(C)	按所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附註)	1,490,002,000 (99.092869%)	13,640,000 (0.907131%)

附註：該等決議案之全文已載列於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的投票贊成通告內的普通決議案第1至4(C)項，所有普通決議均已在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批准。

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共2,099,818,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放棄就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此外，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意願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鄭浩龍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丁敏兒先生(主席)、丁雄尔先生(行政總裁)、丁建兒先生及張定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志鵬先生、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